

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
主席葉國謙議員及各議員
政府部門
西貢及離島規劃專員
離島民政處專員
離島地政專員
離島康樂事務經理
各離島區議員

支持坪洲山頂足球場搬遷至北灣新填海區

近日,本人得悉有關坪洲山頂足球場搬遷至北灣新填海區事宜,對此本人抱以贊成及支持的態度,因為有關事宜的確可惠及該設施之使用者.

首先必須澄清的是,各位先前所收到的支持或反對搬遷事宜的信件.由於此事在多年前已有討論,而現今才收到立法會有關的答覆,因而坪洲居民大多不知或遺忘相關事宜,所以並沒有牽起廣範討論,而有關部門亦沒有作出諮詢.兩封信的作者皆為填海區就近的居民所著,一方面支持,另一方面反對.實不知誰孰真,誰孰假,然而信中謬誤處處,反方指出前區議員(黃開愉先生)的自私行爲實乃無理指控,而正方更示意有匿名人士冒認去信亦是毫無理據,因此二者有混淆視聽之嫌,望各位可容許本人作出有關論述,以闡釋對足球場的急切需要.

坪洲近年雖然人口呈現下降,但青少年對康樂場地的需求仍然是高的.就以坪洲碼頭附近的兩個籃球場為例,每逢假日晚上,設施都是供不應求,其原因何在?是因為踢足球的佔了其中一籃球場地,以至籃球玩家經常抱怨場地不足.而位於山頂村的山頂足球場由於路途遙遠的問題,不少足球愛好者晚上都怯於走上山頂,因而改為在籃球場上踢球,導致本區康樂用地出現畸形發展.

然而北灣新填海區空置多年,有關用地一直未能被有效利用,其廣闊地皮實在是發展小型足球場的理想場所,搬遷可使足球愛好者不需長途跋涉走上山頂,節省時間.而亦能解決空置土地問題.就此,鄰近翠濤花園的一幅地皮是非常適合用作小型足球場的用途,因為那裡與山頂足球場的面積相約,而且可作康樂用地之用.

除了北邊的翠濤花園外,該地皮被行人路圍繞,因此,踢足球誤毀建築物的機率可減至最低.而搬遷時可考慮近翠濤花園的一面加高圍欄,以減少因踢球而造成對居民和建築物破壞的影響.其次,有居民表示擔心夜間進行活動的噪音和燈光會影響他們作息時間,而籃球場有一條是十一點後關燈規定,以免噪音和燈光影響住民.如若搬遷則仍可沿用此規定,確保燈光不會影響居民,亦令使用者不能在缺乏光源

的情況下進行活動,達至各方利益平衡.

亦有人提出足球場近海邊,足球落海機會增加.有關論述亦屬多餘.反觀長洲足球場,面對海邊只是一街之隔.而修頓球場,南北兩面皆為馬路,它們多年來豈有怕飛球出海,飛球出路之理?縱有,只要加高圍欄便可盡量防上述足球落海事件發生.

最後,縱觀芸芸發展都不會著重於一些細微細眼之事.但因足球落海機會增加而停止搬遷或發展,是坪洲人的悲哀.我們需要的是可提供便利予使用者的球場,而不是要舉山涉水走上山頂才可使用的足球場,在此本人再次表明立場,支持搬遷計劃.

坪洲居民